

原瘡要論
癩疹備要方論

全



中國醫學大成第十集

兒科類乙
痘疹叢刊之一

瘡要論全

上海大東書局印行

曹 恆 章 主 編
 中 國 醫 學 大 學
 原 痧 疹 備 要 方 論
 合 一 冊 實 價 國 幣 壹 角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五月初版

撰輯者 清·袁氏(缺名)
 吳 硯 丞

發行人 沈 駿
 上海北福建路三三一號 聲

印刷者 大 東
 上海北福建路三三一號 局

總發行所 大 東
 上海福州路三一〇號 書 局

分發行所
 開封 安慶 常州 無錫 信陽 大東
 南京 北平 天津 濟南 西門 大東
 長沙 漢口 梧州 重慶 重慶 大東
 徐州 南昌 雲南 杭州 重慶 大東
 仙頭 廣州 衡陽 哈爾濱 書局

原瘖要論提要

清鄞縣袁氏撰。袁某嘉慶時人。是書家傳鈔本。道光戊子年。東農主人以其論症辨狀。甚爲瞭然。對症用藥。亦極詳慎。爰糾同志。校正訛誤。付寧城東壁齋刊刻。梨棗以廣厥傳。炳章於民國初年得此原刻初印一冊。閱其各論治法。卷帙雖少。確是家傳心法。查其版片。漫沒不堪再印。猶恐失傳。爲此採刊本集。以廣其傳云。

序

自來醫之一道。內症憑脈象。外症憑形狀。外症惟痘瘡最關緊要。痘症見於古人坊本者甚夥。而於治瘡則尙略。邇來痘瘡迥非昔比。調治非時。變爲棘手。吾郡袁氏沈氏虞氏有治瘡抄本。其論症辨狀甚爲瞭然。對症用藥亦極詳慎。爰糾同志登諸梨棗。以廣厥傳。至症之輕重。時之寒熱。地之燥濕。則尤在高明者因宜增減。諒不泥於古也。

長至節後三日東農主人謹序

原瘡要論目錄

論汗	二
痲症乾渴發熱論	微熱
壯熱	二
復熱	三
論下身冷全身冷	四
論口瘡	五
論腹痛	五
論吐痰	五
論脣舌乾燥脣舌破裂舌	六
胎	六
論發斑	六
論雲暗	七
看疹諸色論	七

論咳嗽	八
論鼻涕鼻衄鼻扇	八
論發搐	九
總附咳嗽諸方論	〇
總附渴症諸方論	〇
總附鼻涕鼻衄諸方論	一
發水泡論	一
論氣促	一
眼閉論	二
總附赤珠	二
齧牙論	二
論吐沫	二
論虬	三

原 瘡 要 論 目 錄

論嘔吐·····	一三
論泄瀉·····	一三
論藥味所忌·····	一四
安胎止痛方·····	三九
胎產·····	四〇
產後·····	四〇
虞氏麻疹治法·····	四〇

原瘡要論

痘出於五臟。疹由於六腑。皆是命門相火。一感時生。發洩陰陽胎毒。然痘出於五臟。俱有見症。而疹於肺居多何也。蓋肺屬金。清氣上浮而多嗽。故疹未有不嗽者。若嗽多者。肺之鬱火也。疹未有不喉痛者。喉痛。肺之竅塞也。肺火上衝於喉。故痛。痛者。啞之由也。疹多腹痛。大腸與肺相表裏。肺火上衝於內。故腹痛。疹多泄瀉。大腸爲肺傳逮之官。肺火下注。故泄瀉。疹多喘。喘者。肺氣大盛也。疹多痰。痰者。肺火蒸腐也。疹症不出於肺。治疹之法。初宜升提。頭面背部俱出。未至手足者。用升中之輕降。如未至爪甲者。切不可重用降藥。宜降中之升藥。疹未出齊。雖有梟毒烈火諸症。只可用破敵之法。如石膏、大黃、力子、山查、荊芥、乾葛。佐以桔梗、薄荷、木通、杏仁、蘇子之類。瘀血加赤芍、紅花。腹痛加桃仁、青皮。無汗加麻黃。名曰完濟。待至出齊。重用瓜蒌、花粉、生地、丹參、知母、羚羊、山梔、黃芩。舌上黑刺加犀角、黃連。鼻衄亦宜投。咽痛加元參、山荳根。鰓腫亦可用。睛紅目痛加菊花、木賊草、柴胡之類。蟲積肚痛加胡連。使君子、雷丸、檳榔、花椒。然此類宜毒有未發之地。後必餘火纏擾。

若下稠上疎。須防收緊作喘之症。當用大黃、青皮以透之。再加紫草、赤芍以導其瘀。徐徐收去。方爲無害。切不可風吹。致毛竅閉塞而卽沒矣。

論汗

疹之初出未出時。俱宜微汗。汗則肌膚通暢。腠理開豁。而毒自透。一見微汗。不宜過用升發之藥。致使汗多亡陽。輕者變重。重者難救。隱暗不透之症。因之並發。不可不慎。又有無汗者何。緣重感風寒。使皮膚乾燥。毛竅不開。而疹不出。多成內攻之患。使腹脹氣喘。秋夏宜微加升發。春冬重以疎散。但使渾身有微汗爲妙。又有一症。熱火抑而不通。口脣破裂。二便不通。昏沉壯熱。或身體脹痛。多發喘促。麁黔痰鳴。無分遲早。急用寒涼降火清潤之藥。佐以升發。否則變爲敗症。故自始至終。得汗爲主。若無汗。後必多餘毒。宜解毒爲要。

秋夏微加升發湯

升麻

葛根

蘇葉

羌活

赤芍

甘草

春冬重以疎散湯 卽升發湯加

麻黃

桂枝

寒涼降火湯

生地

黃芩

黃連

山梔

石膏

花粉

杏仁

蘇子

生甘草

佐以升發湯

薄荷

山查

大力

桔梗

杏仁

蘇子

升麻

麻症乾渴發熱

微熱 潮熱

壯熱 復熱

乍熱

小兒口脣紅如丹。是欲發渴。皆內熱所致。然宜辨其虛實。二便閉是實。用清熱和涼之藥。二便清利。脣口淡而渴是虛。必其先食寒涼。致中氣乾燥也。急補中氣。若腹脹不食。是爲敗症。至於麻症有遠近。不比於痘。或三四日。或五六日。或八九日。

或半月。又乍寒乍熱。至壯熱經日不退是也。若始熱遂見外疹。又宜詳察。有微熱者。熱輕而不壯也。此初起之時則猶可。將出之時則不可。恐其不能透表。急用疎托之藥。如沒當未盡沒時。毒輕而清。不必服藥。若夫壯熱者。熱甚而經日不退也。初見太熱。至出時而不稍退。其症必重。若先熱至出重。是爲順症。如已出盡而有此壯熱。宜服疎托和解之藥。至沒後而熱不退。更宜用和解之藥。以免後患。又有乍熱者。或熱數日。過數日又熱。或乍熱。或午熱。未出之時見之。總毒不透。急宜疎托。沒後及未沒見之。毒有未盡。宜涼解分利。亦有因病後中氣虛弱者。臨症者須酌治。若夫潮熱者。一日一至。如潮之汎而不失也。初出必無此症。至出後沒後者。有之。此因氣血而作。治宜益陰而退陽可也。且有復熱者。謂熱退而復發也。皆因餘毒未解。宜疎解爲上。妄用燥劑。必致不治。

論下身冷全身冷

疹之有下身冷者。不比疫疾。謂頭溫足冷。作逆症看。麻出自上。故上熱而下冷。若初起時上熱下冷。不妨出完之時。下身冷是逆症。須詳審而治。又有身體四肢如

冰者。痲本屬火。全身自應溫暖。今反冰冷。必是逆症。若初出正出之時不熱。則毒不能盡出。而反漸沒。若正沒沒後有此者。必脾胃倒壞。氣血大虛。毒不能盡。後變無窮。定爲不治。故不立法。

論口瘡

口瘡者。心脾之火。多見於正沒之時。皆因餘毒未盡。留於上焦。必大便閉。小便赤。宜清利脾火。兼滑大腸爲主。若乳上小兒之母。亦當服藥。使乳清涼。

論腹痛

疹之腹痛者。毒氣內作而不能透表。多見於初出正出之時。治宜疎托。發出卽止。如正沒未沒盡而痛。緣外邪未盡。而復於內。亦宜疎托。佐以清涼。然細微處。以意度之。從外症加減。

論吐痰

痰之吐有二。有吐出如絲者。有吐出成塊者。皆由肺胃之火。久積而作。宜清肺消痰降火爲主。不可用南星。半夏。香燥溫脾之藥。

論 唇 舌 乾 燥 唇 舌 破 裂 舌 胎

舌燥多屬於脾。脾熱有二。一則唇白而燥。其熱尙微。一則唇赤而燥。其熱則重。又有帶紫黑而燥。其熱尤重。治宜清熱分利而已。何則。舌乃心之苗。痲本火候屬於心。故舌胎有三種。黃白黑是也。白者微熱。黃者雖重可治。黑則難治。此症不分始末。不過清熱疎利而已。舌破唇裂者。此心脾二火盛。上衝所致。其色必深紅而紫黑。亦有不紫紅而赤甚者。其火不輕。治當分首尾。若初熱而色赤。此火不解而毒不盡。若其色有活。猶可以治用寒涼。加以疎托。倘紫黑焦枯。而色不活者不治。若已出而有此症難治。蓋毒雖出而唇舌破裂者。心脾二經俱壞也。若將沒之時有此。亦危候也。當謹慎細察爲要。

論 發 斑

發斑者。火毒熾甚。血被熬煎。當以紫草、紅花、石膏等味。涼血清火爲主。亦有初熱時爲風寒所搏。而成癰疹。似斑非斑。治宜疎解。其癰自退。若誤爲真斑。而用寒涼。以致水瀉不止。元氣下陷。不能透表。危亡立至。可不慎諸。

論雲暗

疹如雲暗者。上有大片紅腫者。大片紅腫之間。又有小顆粒於其上。皆由火盛所致。重用寒涼之藥。不可遲緩。如身上一片紅暗。與皮內一片並樣。此症只可發散。若發散後仍如此者。不治。

看疹諸色論

疹色之美惡。與痘無異。紅活滋潤者吉。有一樣色淡而潤。是無內症。其疹最清。若淡而不潤。或乾燥。或嫩豔。此不正之色。火毒盛伏。當清火解毒爲要。又有一樣深紅者。其色紅而且重。是血熱。宜清散之。又有一種豔紅者。其色如胭脂。是血熱。其內必有火。火遇火必發毒。大用寒涼。以先制其燄。否則狂躁喘急立至。又有一種

乾紅者。如紙之鑿於紅。滯而不活。內有伏火。血受其瘀。顆粒必大。嗽而必喘。急用攻破。又有一種色紫者。是熱極將瘀。急破血以涼之。若帶豔則重甚矣。又有一種色黯者。其症較紫更重。初出急破。遲則難救。若半靨色黯者無妨。又有一種其色白者。血瘀之極。此是內症。急破其瘀。遲則倒靨面白。故須山查、丹皮、紅花、大黃、生地、桃仁等劑。如勻淨無內症。身不熱不咳嗽。是血不足而無火。不必果治。宜審之。

論咳嗽

痲症之乾咳。連聲不斷也。因火旺肺躍。凡疹先時喜咳。咳甚則毛竅開而易透。咳微則腠理閉而難透。故方出之時欲其咳。至既出之後欲其不咳爲佳。如仍有咳。當以清痰降火爲要。若初起時不咳。痲必不出。於發散中加半夏。以助其嗽。使痲可出。

論鼻涕鼻衄鼻扇

鼻通多涕。此肺氣順也。最吉。故初出時至沒後。而皆有是者。此肺氣和平而不阻。

塞。順症也。不必服藥。今云多涕。謂濃涕而時有也。非謂涕少而暫有。臨症者宜推之。若無涕。鼻乾。肺腑火熱。閉塞毛竅不通。初出未出時。得此必重。又有內爲熱甚。外爲鼻眇所結。至於無涕。云其眇結而涕自見。是肺氣通。雖重可救。如真有鼻乾無涕。此症甚危。亦輕沒後。治宜詳審。若下藥得噴嚏。肺氣得解而通也。將出未出之時。必先外感。而今得通故也。其毒雖重可救。正出而得此症。其毒盡解。又何後患。又有衄血者。因內熱狂盛。邪血沸騰。血從火化。是以從肺而上溢於鼻。名曰衄血。將出未出之時。而忽有衄。是毒從衄解。不必服藥。至於久衄不可。若出透與沒後有此症者。宜於清肺藥中佐以涼血之味。使火退而衄止。如并口中有血者。服涼劑不止。惟用發散。使毒得出。而衄自止矣。又有名爲鼻扇者。是肺氣將絕也。喘滿喉鳴。多屬於痰。因火毒內結而亢甚。若喉中無痰喘。精神如故。還可挽救。急用潤肺消痰清熱爲主。否則難治。

論發搐

疹之發搐。不比尋常。若喉中無痰。非真搐也。當分先後。若見於發熱初出之候不